

(A)

(公开)

# 常州市财政局文件

常财复〔2021〕68号

## 关于对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 113 号的答复

蔡建兴等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 更大力度引导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 一、目前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市财政局积极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引导集聚金融资源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2019年10月，常州市成功入选全国首批财政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获得3000万元奖励。常州市普惠金融生态体系对民营和小微企业的支撑支持作用进一步显化，有力推动经济运行企稳回升，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6.6亿

元，增幅位列全省第一。

### （一）构建普惠金融生态体系

一是继续加大扶持力度，设立1亿元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鼓励金融机构提升普惠金融服务水平。其中，300万元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对支持制造业发展的银行业金融机构予以奖励，近两年来，随宏观经济下行压力的增大，特别是2020年，叠加疫情以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制约经济发展的复杂因素，一方面制造业企业持续扩张动力不强，有效信贷需求不足，另一方面在“超预期”货币信贷政策的刺激下，货币投放量增大，社会融资规模增加，从我市及全省的情况来看，制造业占全部贷款的比重呈明显下降态势，但是由于我市各部门积极应对，各银行业金融机构也逆势而为，因此我市制造业占比这两年始终保持位列全省前四；2000万元融资担保专项资金引导融资担保机构扩大服务覆盖面，我市14家融资担保机构担保企业数1878家，同比上升52%；在保企业数2083家，同比上升89%；累计担保发生额109亿元，在保责任余额98.1亿元；股改上市专项资金助力企业股改上市规范发展和资本市场“常州板块”扩容，2020年市政府出台促进企业股改上市新政，发布“龙城金谷”建设规划，加速构筑资本集聚高地。全年推进33个企业股改上市融资项目，其中10家完成IPO 73.7亿元，11家上市公司完成再融资106.6亿元，12家新三板挂牌企业完成定向增发5.6亿元。

二是积极创新扶持方式，完善“拨、投、贷、保”联动的产

业投入体系，积极引导金融资本投入到民营和小微企业中。

**设立信保基金为小微企业融资增信。**2017年，市政府整合设立信保基金，约定信保基金、银行、担保风险分担比例分别为65%:20%:15%，为民营和小微企业提供贷款增信。目前，信保基金总规模10.22亿元，下设15个子产品。2020年，信保基金增信赋能作用再发力，全年累计为8329户企业发放贷款186亿元，降低融资成本近2.3亿元，为疫情冲击下的民营和小微企业牢牢守住资金活水。其中，小微创业贷贷款余额42.78亿元，放大倍数21.39倍，信用贷款余额26.4亿元，列全省第二；2020年平均利率4.24%。科技风险池贷款余额3.45亿元，放大倍数近10倍。

**设立政府投资基金为产业发展引资。**2016年设立常州市政府投资基金，总规模15亿元。2018年设立常州市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作为政府投资基金旗下专注于产业投资引导的母基金。截至2020年底，政府投资引导基金规模22.86亿元，累计参股29只子基金，实缴出资12.59亿元；累计直投项目102个，实缴出资1.73亿元。母子基金累计投资项目221个，其中17个成功上市或被上市公司收购，18个在新三板挂牌，55个完成再融资。建立了规模各为1亿元的常州市农业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和常州市乡村振兴发展基金两支涉农类基金，累计入库项目29个，出资2200万元完成股权直接投资项目4个，投贷联动方式累计为22户（次）农业企业发放贷款11500万元，累计撬动金融社会资本达3.98亿元。

三是整合金融服务平台，为更好地提升普惠金融综合服务质量和效率，常州市整合江苏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常州子平台、常州“双创”金融服务平台、常州企业征信服务平台，实现平台互联互通，延伸开发“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推介、‘互联网+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企业征信服务”四项模块，在全省率先实现融资需求线上发布、征信报告线上可查、贷款进展线上更新。

### **（二）建立担保风险补偿机制**

担保风险补偿机制是降低融资担保机构经营风险的重要手段，中央和省市一直高度重视建立担保风险补偿机制。市财政部门在 2010 年设立融资担保专项资金，对融资担保机构、再担保机构的新设或增资、业务开展、风险代偿给予一定比例的奖补。2018-2020 年，部省市财政累计下达融资担保专项资金 8995 万元。我市基本实现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推进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评价结果、审计反映问题和支出进度等情况全面挂钩，压减部分政府专项资金，近 3 年压减资金规模近 1 亿元。融资担保专项资金仍继续保证每年 2000 万的规模不变。

### **（三）建立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机制**

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2019 年，市财政部门出台《市级财政专户资金存放管理办法》（常财库〔2019〕15 号），市本级专户资金定期存放全部通过竞争性方式确定存放银行，主要采用招投标方式，建立指标体系，通过综合评分法，根据得分高低确定中标金额。评分指标包括经营状况、支持发展、资金收益、

服务水平等方面指标，其中：支持发展指标主要指银行对本地区经济和财政发展、重点事业等的支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税收贡献，支持先进制造业、普惠金融领域等实体经济情况。通过竞争性存放，发挥财政资金综合效益，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决定性作用，引导金融机构不断加大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力度。目前该做法已推广至溧阳、武进等辖市区。

#### **（四）构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

目前，我市有 3 家融资担保公司列入省首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名单，分别是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江苏常州高新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溧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底，三家公司合计注册资本 16.53 亿，在保余额 49.72 亿元，占全市比重分别为 50.2%、50.7%，平均担保放大倍数 3 倍左右，平均担保费率 1%左右，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聚焦支小支农主业，实现了降费让利企业和引领行业发展的目的。其中，江苏常州高新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获得国担基金投资 6000 万元（江苏只有常州和泰州两家，泰州 2000 万元）。

2018 年，我市率先设立江苏农担常州分公司，省内率先建立农担联席会议工作机制，获得国家农担委的认可。截至 2020 年底，江苏农担常州分公司累计担保余额达 16.41 亿元，在保余额 7.71 亿元；累计担保户数达 1448 户，在保户数 816 户。

2019 年底，市财政局出资 1 亿元设立常州市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受疫情影响，人才招聘已经到位，业务开展较为缓慢。后续符合条件将申请列入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名单，进一步完

善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

##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金融服务民营小微力度有待加强，制造业贷款占比有待提高，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发挥不够；二是信保基金项下部分产品设计不合理，放大倍数未达预期，分担的贷款风险比例偏高；三是政府投资基金设立时间不长，总规模较小，资金使用效率不高，对产业链的引导撬动作用发挥不够；四是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起步较低、规模较小，现有融资担保政策扶持力度不够，政策定位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困难。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局将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常发〔2021〕1号）、《关于促进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常办发〔2021〕1号）精神，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出台具体的配套实施细则，吸引更多的金融资源为常州经济高质量发展服务。

### （一）继续完善普惠金融生态体系

继续落实部省普惠金融各项政策，进一步完善普惠金融产品业务体系，加速布局重点产业、重点行业、重点项目普惠金融业务拓展。优化对金融机构的考核管理，年初下达各银行的制造业贷款年度目标任务，按月通报、按季分析、按年考核，完善《在常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评价激励办法》，提升制造业贷款业务考核比重，切实提升金融服务民营和小微企业力度。拓宽农业保险服务领域，努力提高农业保险服务能力。

继续优化完善信保基金项下产品结构，提高信用贷款比例，争取贷款利率上限较去年同期下降10%以上。配合建设龙城金谷基金集聚区，落实市委市政府优惠奖励政策。建立政府投资基金出资的长效机制，引入市场化运作机制，通过让渡部分收益吸引社会资本投入，调动基金管理人积极性，提高基金使用效益。

## **（二）继续完善担保风险补偿机制**

结合市级财力情况，继续加大对融资担保行业支持力度，引导更多金融资源向重点行业或弱势行业倾斜；向上争取部省财政资金，积极争取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完善政银担风险分担机制；进一步完善信保基金运行机制，扩大规模，创新产品，将普惠金融落到实处。

根据《关于促进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常办发〔2021〕1号）精神，会同地方金融监管局出台支持创新担保的扶持政策，对融资担保机构为“白名单”内科技企业开展的担保费率不高于1%的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给予最高1%的担保费补贴，季均在保余额给予最高3%的业务补贴，代偿给予本金最高20%的风险补偿，引导其进一步降低担保费率，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 **（三）继续完善财政专户资金存放机制**

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的最新要求，不断完善市本级资金存放办法，进一步优化评分指标体系，提高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相关指标的比重，并逐步实现各辖市区全覆盖，确保资金保值增值和安全高效运行，引导银行业改善服务质量、合理竞争、加大信贷投放力度、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 **（四）继续做强做优政府性担保机构**

统筹推进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各项工作，制定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后备名单，推动常州市金坛区农业贷款信用担保中心积极整改、江苏金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扩大规模，争取列入省名单。

建立健全监管体制机制，从业务经营、内部管理、信用建设、社会贡献、监管评价和行业自律等六方面构建年度综合评优评先体系，加强对融资担保机构的监管与激励，从制度上、机制上保障融资担保公司依法合规安全运营。组织开展融资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提升国有融资担保公司专业管理水平。

感谢您们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同时希望您们一如既往地为我市财政事业出谋划策，提供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签 发 人：刘月冬

经 办 人：包文忠

联系电话：85681850

常州市财政局

2021年5月12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